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发售机构的公告

自2022年9月1日起,投资者可在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华夏中证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华夏中证红利质量ETF发起式联接,基金代码:016440(A类),016441(C类))的认购业务。

自2022年9月1日起,投资者可在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华夏半导体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半导体龙头混合发起式,基金代码:016500(A类)、016501(C类))的认购业务。

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认购的份额类别以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上述基金的发售机构已在本公司官网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代销机构咨询方式如下: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zq.cn	95399
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zrcb.com	956111
3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辽宁信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德新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信德新材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德新材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8.88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有效申购倍数、发行人基本面及其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信德新材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证券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华夏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915	127,075.20
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线上经济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红利质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326	45,274.88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294	40,830.72
华夏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科技前沿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鸿阳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602	222,485.76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乐享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373	190,682.24
华夏时代前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326	45,274.88
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智胜价值成长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621	86,244.48
华夏创新前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经济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永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高端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周期驱动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438	199,709.44
华夏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686	95,271.68
华夏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621	86,244.48
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653	90,688.64
华夏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523	72,634.24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882	122,492.16
华夏中证新材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294	40,830.72
华夏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先锋科技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国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294	40,830.72
华夏安荣裕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动漫游戏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405	195,126.40
华夏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信德新材	1,732	240,540.16
华夏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优加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阿尔法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980	136,102.40
华夏新能源车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见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653	90,688.64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915	127,075.20
华夏永泓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业板动量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业板低波监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144	158,878.72
华夏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523	72,634.24
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新锦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新医药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392	54,440.96
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261	36,247.68
华夏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睿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睿磐泰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常阳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稳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65	245,123.20
华夏中证人工智能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536	213,319.68
华夏翔阳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634	226,929.92
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兴阳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719	99,854.72
华夏睿磐泰茂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睿磐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睿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96	27,220.48
华夏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850	118,048
华夏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013	140,685.44
华夏核心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港股前沿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浙江国资创新发展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457	63,468.16
华夏优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392	54,440.96
华夏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战略新兴成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719	99,854.72
华夏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405	195,126.40
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兴源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互联网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686	95,271.68
华夏睿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817	113,464.96
华夏科技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340	186,099.20
中小企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信德新材	1,765	245,123.20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科技龙头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复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成长精选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ESG可持续投资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457	63,468.16
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华夏中证智选500价值稳健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751	104,298.88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信德新材	1,798	249,706.24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2-053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股份事项概述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6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100万元(均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2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并将回购期限延长12个月至2023年1月20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7日、2022年1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1)及《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二、回购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2022年8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29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其中,最高成交价为5.5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8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6,584,943.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三、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2月2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24,020,845股的25%(即6,005,211股)。

3. 公司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2-054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因二级控股子公司海南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弘天")2019年-2020年期间存在违规担保情形,涉及担保金额4.66亿元,占公司2019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2.0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日开市起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ST)。

一、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概述

2019年5月,公司以现金收购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弘天")51%的股权。北京弘天自2019年6月起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20年5月,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北京弘天及其全资子公司海南弘天存在如下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1.2019年10月28日、10月29日和2020年1月8日,北京弘天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海南弘天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安祥违反规定程序,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之下,擅自将海南弘天金额为1.46亿元、1.5亿元和1.7亿元的3张定期存单对外质押担保,涉及担保金额4.66亿元,构成违规担保。该3笔存单分别于2020年7月8日、10月28日和10月29日陆续到期,由于王安祥未能安排资金解除质押,债务人未按期清偿银行债务,导致存单内的4.66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3日、5月30日、6月2日、6月23日、7月1日、7月10日、10月30日及2021年9月3日披露的《关于对广西证监局(关于对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监管关注的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关于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关于公司股票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关于子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关于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及其他相关进展公告。

2.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北京弘天向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安杰玛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杰玛商贸")支付未实际发生采购业务的预付款3,280.40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2019年4月10日(并购前),北京弘天代王安祥的关联方北京杰玛健康咨询有限公司偿付浙江迪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秀贸易")的往来款4,200万元,构成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综上,王安祥及其关联方通过预付款、往来款及违规担保方式非经营性占用北京弘天及海南弘天资金合计约5.42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尚未归还至北京弘天和海南弘天。

二、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

(一)王安祥作出的相关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发现上述问题后,立即要求王安祥解除存单质押,并且不断督促王安祥归还占用款项,王安祥向公司作出了如下还款承诺:

1.2020年6月22日,王安祥与公司及海南弘天签订了三方《协议书》并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王安祥承诺:其本人在2020年6月30日前负责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新久宝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上述2.96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2020年6月30日前以2.96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在2020年6月30日前解除海南弘天为阜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1.7亿元银行存款定期存单的质押或在2020年6月30日前以1.7亿元现金支付给海南弘天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如王安祥未能按期解除2.96亿元和1.7亿元的存单质押,因此给海南弘天、八菱科技及八菱科技股东造成损失的,王安祥个人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王安祥同意在2020年10月31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2.96亿元和1.7亿元,并自2020年7月1日起至付清上述全部款项之日止按实际欠款金额及年利率10%向海南弘天支付利息。如王安祥违反上述承诺未能按时解除2.96亿元和1.7亿元的存单质押、或未能以现金方式等额置换已质押的银行存款定期存单、或未能在2020年10月31日前用现金偿还海南弘天4.66亿元及相应利息的,则八菱科技有权代替海南弘天以八菱科技的名义直接向王安祥追索上述4.66亿元及相应利息。八菱科技或海南弘天因追索上述款项发生的一切损失由王安祥负责。

2.2020年5月21日,王安祥承诺:若在2020年7月30日前仍未发生采购精油业务或发生的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少于3,280.40万元,则由其本人负责督促安杰玛商贸退还上述资金(按扣除采购精油业务金额后的余额计算,下同),并按年化10%支付利息费用;若安杰玛商贸未能按期退还上述资金,则由其本人在2020年7月30日前退还上述资金,并按年化10%支付利息费用。

3.2020年5月21日,王安祥承诺:若迪秀贸易在2020年6月30日前未能向北京弘天归还前述全部款项,则由其本人在2020年6月30日前负责向北京弘天清偿前述全部款项,并按年化10%支付利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各项承诺均已超期,但王安祥尚未履约,并且导致了海南弘天存单内的4.66亿元存款全部被质权人划走,造成公司资金重大损失。

(二)法律追偿程序及诉讼进展情况

1.2020年8月,公司就海南弘天1.70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宁中院")提起诉讼,向王安祥追索,并采取了财产保全措施。2021年12月27日,南宁中院以被告涉嫌刑事犯罪应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为由,裁定驳回了公司的起诉。

2.2021年7月,海南弘天就其1.46亿元担保损失资金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广州中院依法确认其与广州银行珠江支行于2019年10月28日签订的编号为(2019)珠江支行存质字YC-003号《存单质押合同》无效,要求广州银行珠江支行返还1.46亿元并支付相应资金占用费和诉讼费。2021年11月5日,广州中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驳回了海南弘天的全部诉讼请求。海南弘天不服一审判决,已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该案二审于2022年5月27日开庭,目前尚未判决。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述诉讼情况,继续通过财产保全、诉讼等合法途径向海南弘天出质4.66亿元的质权人、债务人追偿(追回)该4.66亿元及相应损失,或继续推进向公安机关提起刑事控告,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并要求对方退回所有占用款。

三、风险提示

1.由于上述资金占用问题尚未解决,因此,公司股票暂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尽管公司一直反复督促王安祥,并且采取了资金追偿措施,但截至目前仍未追回任何款项。因王安祥债务巨大,且存单质押合同纠纷案件尚未终审判决,公司最终能否追回上述款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329 证券简称:达仁堂 编号:临2022-031号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报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2日(星期五)17:00前预先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到公司邮箱(zxyy600329@163.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15日发布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15:00—16:30举行"2022年半年报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召开时间:2022年9月6日(星期二)下午15:00—16:30

召开地点: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张铭芮女士、总经理王磊女士、副总经理牛胜芳女士、董事会秘书焦艳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2日17:00前预先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到公司邮箱(zxyy600329@163.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9月6日15:00-16:30通过全景路演(http://rs.p5w.net)在线直接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交流。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凌、王健

电 话:022-27020892

邮 箱:zxyy600329@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http://rs.p5w.net)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68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7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30万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1,049,122.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8,950,877.36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08月19日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0769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及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9日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号,授权相关人员办理。近日,公司分别与三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及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截止2022年8月18日存放金额(元)
1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8111201013500554711	622,452,830.19
2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023900285410608	200,000,000.00
3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	31051401040011148	0.00

注: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作为"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项目的实施主体,其开设的账户专项用于承接顺博合金划入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监管,不得用于他用。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

丙方: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建设、运营,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郭刚、罗大伟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2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有权按照第四条的约定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2023年12月31日解除。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公司、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北支行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87 证券简称:伊利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2-094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境外私募股权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设立基金名称:YJLC Fund LP(简称"投资基金")

●投资金额:1亿美元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事项基本情况

为了实现对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已投和未来拟投海外投资项目的归集统一专业化管理,提高投资风险管控能力,同时为了有效地把握新的市场机遇,更加灵活地开展海外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金港商贸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金港控股")100%持股的子公司YJLC GP Limited作为普通合伙人,金港控股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设立并认购YJLC Fund LP基金,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1亿美元。

(二)投资事项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境外私募股权基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基金合伙人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

1、公司名称:YJLC GP Limited(简称"基金管理人")

2、注册地址:开曼群岛

3、注册资本:5万美元

4、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21年8月23日

6、股东: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港控股持有其100%股权

7、投资领域:主要投资消费领域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商业模式等的优质企业。

8、近一年经营状况:由于基金管理人成立于2021年8月23日,暂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